



怀化市民宗局涉企行政检查事项清单

同意。
龙章波
2025-7-26

序号	检查事项	检查主体（实施层	实施依据	承办机构	检查对象	检查内容	检查方式	检查频次	备注
1	无								

说明：

1. 本清单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立改废情况进行动态调整。
2. 严禁本系统省、市、县三级行政执法机关（含所属法律法规授权组织）对同一检查对象进行重复行政检查。
3. 本机关于未列入清单的涉企行政检查事项一律不得实施行政检查；违规实施的，企业有权拒绝接受检查，并可以向本机关于行政管理部门；联系电话：0731-84588565，电子邮箱：zhifa.jianduchu111@163.com）举报。（同级司法行政部门；联系电话：0731-84588565，电子邮箱：zhifa.jianduchu111@163.com）举报。